民生证券 MINSHENG SECURITIES

银行

行业研究/动态报告

监管范围扩大，利润释放可期

—点评《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

动态研究报告/银行　　2020 年 12 月 04 日

报告摘要：

- **系统总要性银行评估办法正式出台**

2020 年 12 月 3 日，央行会同银保监会发布了《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评估办法》是 2018 年 11 月央行发布的《关于完善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监管的指导意见》的实施细则之一，为评估和识别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D-SIBs）提供了重要制度依据。

- **降低初始名单入选门槛，扩大宏观审慎监管范围**

《评估办法》将入选 D-SIBs 初始名单的得分门槛从征求意见稿中的 300 分调低至 100 分。根据测算，有望入选的银行将从原来的 13 家扩充至 20 家，监管范围将从国有行、股份行、国开行和政策性银行进一步扩展至少数较大型的城商行。结合此前监管部门已经发布的商业银行法等监管制度来看，《评估办法》符合扩大央行宏观审慎监管范围、强化资本与风险管理要求的政策方向。

- **政策将于2021年初施行，利好银行利润释放**

《评估办法》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意味着从明年开始，入选 D-SIBs 的银行将面临相对更高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要求。由于外源性补充渠道门槛较高，所以通过内源性的利润释放来补充资本尤为重要。随着经济复苏、银行基本面改善，三季度上市银行已经开始利用拨备反哺利润。明年随着政策回归正常化，利润有望得到进一步释放。

- **细化差异化监管组别，微调评估指标**

《评估办法》还做出一些细微调整：一是将入选初始名单的 D-SIBs 组别由征求意见稿的 4 个细分为 5 个，便于实行差异化监管；二是取消信息报送与披露中“入选后 1 个月内”的时间限制；三是对评估指标进行小幅调整，但总体而言影响都很小。

- **投资建议**

由于市场对于正式稿的出台早有准备，而且在实践中监管层早已经针对大中型银行实施了差异化监管，所以《评估办法》提升资本要求的压力不大。相反，我们认为政策出台是监管部门放松对银行利润增速限制的重要信号。当前我国经济持续向好，海外疫苗进展顺利，银行总体风险水平改善，业绩增速迎来拐点。在经济数据改善和年底估值切换的催化下，现在正是加仓银行股的重要机会。由于小微零售业务是金融业长期转型方向，明年消费需求复苏态势明朗，居民理财需求提升将带动资管规模扩张。建议积极把握优质零售标的，**推荐常熟银行、兴业银行、邮储银行、招商银行**。

- **风险提示**

疫情二级冲击，经济复苏不及预期，贷款利率下行，资产质量波动。

盈利预测与财务指标

代码	重点公司	现价	EPS			PE			评级
		12 月 3 日	2019A	2020E	2021E	2019A	2020E	2021E	
601128. SH	常熟银行	7. 59	0. 65	0. 66	0. 73	11. 65	11. 47	10. 45	推荐
601166. SH	兴业银行	21. 24	3. 17	3. 12	3. 36	6. 70	6. 81	6. 31	推荐
601658. SH	邮储银行	5. 12	0. 70	0. 69	0. 75	7. 31	7. 47	6. 87	推荐
600036. SH	招商银行	46. 49	3. 68	3. 65	3. 86	12. 63	12. 74	12. 05	推荐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民生证券研究院

推荐　维持评级

行业与沪深 300 走势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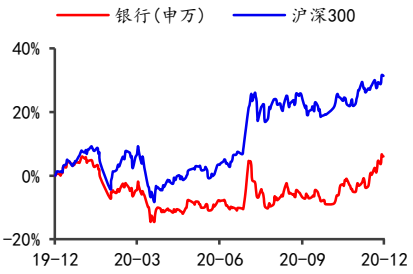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分析师：郭其伟

执业证号：S0100519090001

电话：0755-22662075

邮箱：guoqiwei@mszq. com

研究助理：廖棠苑

执业证号：S0100119120002

电话：0755-22662081

邮箱：liaoziyuan@mszq. com

相关研究

1. 行业动态报告:贷款利率拐点已至，把握银行跨年行情

2. 行业动态报告:信用债违约影响有限，看好银行股加仓机会

目录

一、监管范围扩大，利润释放可期 3
1、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正式出台 3
2、降低初始名单入选门槛，扩大宏观审慎监管范围 3
3、政策将于 2021 年初施行，利好银行利润释放 3
4、细化差异化监管组别，微调评估指标 4
二、投资建议：把握优质零售标的 4
三、风险提示 4
四、附录 5
插图目录 6
表格目录 6

一、监管范围扩大，利润释放可期

1、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正式出台

2020 年 12 月 3 日，央行会同银保监会发布了《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该《评估办法》是 2018 年 11 月央行发布的《关于完善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监管的指导意见》的实施细则之一，是结合我国实际对巴塞尔监管框架的进一步完善，为评估和识别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D-SIBs）提供了重要制度依据。针对 D-SIBs，央行拟牵头从实施附加资本要求、落实资本内在约束机制入手，强化杠杆率、大额风险暴露、公司治理、恢复处置计划、信息披露和数据报送等方面的监管要求，切实提高 D-SIBs 的经营稳健性，防范“大而不能倒”的风险。

由于 D-SIBs 相关政策与银行长期的资本发展规划息息相关，我们对该主题进行了紧密跟踪并发表了一系列报告，如《系统重要性银行评选，防风险补短板》、《谁可能是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入选系统重要性银行可能有哪些影响？》、《系统重要性得分试算与影响预测》。本次《评估办法》正式稿的发布进程符合规划中的监管节奏，利好银行利润释放。

2、降低初始名单入选门槛，扩大宏观审慎监管范围

《评估办法》将入选 D-SIBs 初始名单的得分门槛从 2019 年征求意见稿中的 300 分调低至 100 分。根据我们在报告《系统重要性得分试算与影响预测》中的测算，随着门槛被调低，有望入选 D-SIBs 初始名单的银行将从原来的 13 家扩充至 20 家，监管范围将从原来的国有行、股份行、国开行和政策性银行进一步扩展至少数较大型的城商行。D-SIBs 制度是将宏观审慎监管和行为监管体系进行协调，共同对金融风险进行防范。结合此前监管部门已经发布的商业银行法等监管制度来看，《评估办法》符合扩大央行监管范围、强化资本与风险管理要求的政策方向。

表1： 可能入选 D-SIBs 的银行名单

类型	2019 年 11 月征求意见稿	2020 年 12 月《评估办法》
国有行	工农中建交和邮储	工农中建交和邮储
股份行	招行、兴业、民生、浦发、中信	招行、兴业、民生、浦发、中信 光大、平安、广发、华夏
国开行	国开行	国开行
政策性银行	农发行	农发行、进出口
城商行	-	北京、上海

资料来源：人民银行，民生证券研究院

注：具体计算过程参见我们的深度分析报告《谁可能是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

3、政策将于 2021 年初施行，利好银行利润释放

《评估办法》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这意味着从明年开始，入选 D-SIBs 的银行将面临相对更高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要求。又因为核心一级资本的外源性补充渠道门槛较高，所以通过内源性的利润释放来补充资本尤为重要。《评估办法》的实施意味着银行补充核心一级资本的需求加大，我们认为这将是明年监管部门放松对银行利润增速限制的重要信号。随着疫情好转，经济复苏，银行基本面改善，三季度上市银行已经开始利用拨备反哺利润。明年随

着政策回归正常化，我们预计银行利润将得到进一步释放。

4、细化差异化监管组别，微调评估指标

《评估办法》还做出一些细微调整，但影响很小。一是征求意见稿将入选初始名单的D-SIBs划分为4个组别，而《评估办法》进一步细分为5个组别，便于实行差异化监管。二是取消信息报送与披露中“入选后1个月内”的时间限制；三是对评估指标进行小幅调整，将可替代性指标中的“境内营业机构数量”调整为“客户数量和境内营业机构数量”；根据IFRS9会计准则变化,将征求意见稿中的“交易类和可供出售证券”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证券”。

二、投资建议：把握优质零售标的

由于早在2019年11月，央行已经会同银保监会就《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市场对于正式稿的出台早有准备，而且在实践中监管层早已经针对大中型银行实施了差异化监管，所以《评估办法》提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的压力不大。相反，我们认为政策于当前时点出台，是监管部门放松对银行利润增速限制的重要信号。

我国经济持续向好，海外疫苗进展顺利，银行总体风险水平改善，业绩增速迎来拐点。在经济数据改善和年底估值切换的催化下，现在正是加仓银行股的重要机会。由于小微零售业务是金融业长期转型方向,明年消费需求复苏态势明朗,居民理财需求提升将带动资管规模扩张。建议积极把握优质零售标的，推荐常熟银行、兴业银行、邮储银行、招商银行。

三、风险提示

疫情二级冲击，经济复苏不及预期，贷款利率下行，资产质量波动。

四、附录

图1：系统重要性银行评分试算

序号	名称	规模	关联度	可替代性	复杂性	总得分	可能组别
1	工商银行	335	245	372	315	1,267	组别4
2	中国银行	256	211	286	305	1,058	组别4
3	建设银行	276	184	283	254	997	组别4
4	农业银行	278	167	346	175	965	组别4
5	国开行	195	427	12	143	777	组别4
6	招商银行	88	89	184	164	525	组别3
7	交通银行	116	128	84	129	456	组别3
8	兴业银行	86	98	131	133	447	组别2
9	民生银行	80	81	116	92	369	组别2
10	浦发银行	79	86	77	124	365	组别2
11	中信银行	78	71	75	122	345	组别2
12	邮储银行	111	62	125	46	344	组别2
13	农发行	89	155	17	42	302	组别2
14	进出口	55	130	6	43	233	组别1
15	光大银行	57	53	51	66	227	组别1
16	平安银行	43	39	66	44	192	组别1
17	广发银行	31	36	23	41	132	组别1
18	北京银行	36	37	33	21	126	组别1
19	华夏银行	34	27	29	29	119	组别1
20	上海银行	25	35	18	35	113	组别1
21	江苏银行	24	20	27	24	94	未入选
22	宁波银行	15	11	29	37	92	未入选
23	浙商银行	23	20	16	27	86	未入选
24	南京银行	16	12	18	35	81	未入选
25	渤海银行	13	12	26	3	54	未入选
26	恒丰银行	16	11	15	9	51	未入选
27	渝农银行	12	18	15	7	51	未入选
28	徽商银行	13	12	11	11	46	未入选
29	杭州银行	11	13	7	13	44	未入选
30	盛京银行	12	12	5	10	39	未入选

资料来源：人民银行，民生证券研究院

注：表格采用了 2019 年三季报数据，对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在所有银行中排名前 30 的银行进行系统重要性得分测算

插图目录

图 1：系统重要性银行评分试算 5

表格目录

表 1： 可能入选 D-SIBs 的银行名单 3

分析师与研究助理简介

郭其伟，金融行业首席分析师，中山大学硕士学士。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华泰证券。2019年加入民生证券。曾获得新财富评选2016年银行第三、非银第五（团队）；2015年银行第四、非银第四（团队）。金牛奖2016年银行第三，2015年银行第四。Wind金牌分析师2016年银行第三，非银第一；2015年银行第二、非银第四。中国保险资管协会最受欢迎卖方分析师2016年银行第三。拥有多年金融业研究经验，专注于银行和非银领域的行业分析。

廖紫苑，民生证券金融行业助理研究员，新加坡国立大学硕士，浙江大学本科，入选竺可桢荣誉学院、金融学试验班。工作经历涉及租赁、私募、证券和银行业。曾从事金融、家电和有色行业相关研究。曾就职于中国银行，2019年加入民生证券。

分析师承诺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通过合理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客观、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特此声明。

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标准	投资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公司股价的涨跌幅为基准。	推荐	分析师预测未来股价涨幅15%以上
	谨慎推荐	分析师预测未来股价涨幅5%～15%之间
	中性	分析师预测未来股价涨幅-5%～5%之间
	回避	分析师预测未来股价跌幅5%以上
行业评级标准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行业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推荐	分析师预测未来行业指数涨幅5%以上
	中性	分析师预测未来行业指数涨幅-5%～5%之间
	回避	分析师预测未来行业指数跌幅5%以上

民生证券研究院：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7层； 100005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239号世纪大都会1201A-C单元； 200122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6701-01单元； 518001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公司也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公司未确保本报告充分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本公司建议客户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

本公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参与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金融交易，亦可向有关公司提供或获取服务。本公司的一位或多位董事、高级职员或/和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

本公司及公司员工在当地法律允许的条件下可以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以及顾问、咨询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本公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

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传播本报告。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